

证券代码：300773

证券简称：拉卡拉

公告编号：2025-030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计划减持的股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有公司股份 19,270,852 股（占剔除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45%）的股东孙浩然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1 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9,270,852 股，即不超过剔除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 2.45%，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7,880,824 股，即不超过剔除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 1.00%。

公司收到股东孙浩然先生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孙浩然先生为公司股东，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270,852 股，占剔除回购股份后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4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股东名称：孙浩然；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3、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4、减持数量及比例：孙浩然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 19,270,852 股，即不超过剔除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 2.45%，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7,880,824 股，即不超过剔除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 1.00%。

5、减持期间：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1 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

6、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

7、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也未违反孙浩然先生其于公司首发上市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股份变动的相关承诺。

(二)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减持计划告知函。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